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53臺北市南京東路4段10號

承辦人：周泓廷

電話：(02)25702330分機6602

電子信箱：tms_tim0227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競字第10534830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函文1份(032be923310c6430a4eab7282ecccd73_348306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「有關各縣市跆拳道委員會（協會）辦理晉級、晉段、比賽暨選拔參加全國性賽事，授權單位一案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105年8月10日（105）安跆秘字第10500002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維護本市選手參賽之權益，請貴局及相關學校參考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105年8月10日安跆秘字第1050000258號函。
- 三、檢附前揭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函文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議員應曉薇研究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子公文交換章